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 野性的呼唤读后感(通用12篇)

发言稿可以提前准备，它能够确保演讲者在演讲过程中不会遗漏重要内容，更加自信地进行演讲。在写发言稿时，我们需要注重语言的文明和礼貌，避免使用带有攻击性和偏见的词语，以营造和谐的沟通氛围。通过阅读这些范文，我们可以了解到发言稿的写作技巧和注意事项。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一

习惯的束缚令内心烦乱；

又一次从冬日的睡眠中，

唤醒对原始野性的春恋。

你读到过这首诗吗？它是美国著名作家杰克伦敦写的成名作——《野性的呼唤》的开头。

暑假里，我就有幸从朋友那儿借来阅读了这本精美的小说。小说的主人公是一条名叫巴克的狗。整个故事以当时美国阿拉斯加淘金热背景，讲述了在北方险恶的环境下，巴克为了生存，如何从一条驯化的南方狗，退化到似狗非狗、似狼非狼的野蛮状态。小说中的巴克是一条硕大无比的杂交狗，它被人从南方主人家偷出来卖掉，几经周折后开始踏上淘金的道路，成为一条拉雪橇的苦役犬。又经过残酷的、你死我活的斗争，巴克最终确立了领头狗的地位。在艰辛的拉雪橇途中，虽然主人几经调换，但巴克和最后一位主人桑顿结下了深厚情谊。桑顿多次将巴克从极端繁重的苦役中解救出来，巴克也多次营救了身处险境的主人。当最后的主人不幸遇难后，巴克将杀害主人的人一一咬死。从此，便走向了荒野。正是这巴克一路上多次聆听到的、非常向往的野性的呼唤，

最终让巴克选择与狼共存、原始野性的生活。

巴克是那样聪明能干，五分钟就为主人赚了1500美元，自己150磅的身体却能拉动1500磅的货物；巴克是那样勇敢忠诚，它能在那么恶劣的环境里生存，不怕任何困难，越是困难，越要去挑战，它甚至可以几天几夜不睡觉，主人叫它跳悬崖，它就跳悬崖……在杰克伦敦的笔下，精彩鲜活地描写总让我觉得巴克它已不是一只狗，而是一个无比顽强、不屈不挠的战士。读着读着，我的心被之感动、为之震撼。我想，也许在巴克看来，人类还不如它们狗忠诚，而是那么的残忍，用毒打的方式制服它们，当它们因饥饿、疲劳、伤病不能为主人拉雪橇时，主人就无情地将它们杀死。所以它才要义无反顾的走向荒野。

我从前言中了解到，《野性的呼唤》这本小说反映了作家所生活的时代的个人奋斗的真谛。我想，杰克伦敦之所以能写出《野性的呼唤》这么精美而又有震撼力的小说。一个跟他艰难的生活经历分不开，还因为杰克伦敦一直是个非常热爱读书、热爱写作的人。在他少年时代，杰克伦敦就开始了如饥似渴的阅读，积极为校报投稿。他不仅从书中寻找到他生活中无法找到的答案，又广收博览，才成就了自己一部又一部作品，获得了巨大成功。不管是《野性的呼唤》中的巴克，还是生活中的杰克伦敦，他们那种顽强的生命斗志都值得我在今后的学习生活中学习、借鉴。

难怪，历经百年，杰克伦敦的《野性的呼唤》，还是一本有魅力有吸引力的好书！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二

最近我读了一本书，是美国著名作家杰克·伦敦的作品，叫《野性的呼唤》。

《野性的呼唤》这本书写了一条叫做巴克的长毛大狗，从温暖文明的南方被诱拐到冰天雪地的北极荒原，从一只养尊处优、孤芳自赏、目空一切的贵族犬，到备受折磨不得不顺应环境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的雪橇犬，最后成为被伊哈特人称为魔鬼的狼群领头狗。在它转变的过程中，巴克身上的野性也被渐渐唤醒。虽然它在人类文明与道德规范的束缚下，在人类的棍棒与皮鞭下也享受着人类认为的幸福和苦难，但是巴克知道手执棍棒的人就是主宰，它不能反抗，只有服从。如果不能顺应环境它一定会迅速地走向死亡。这时它把对自由和野性的渴望压在心灵的最深处。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三

利用寒假的时间，我读了一些名著，那下面就说一下《野性的呼唤》吧。这本书的作者是美国的杰克·伦敦。

主要内容是：淘金时代，一条狗的命运是可悲的，但如果是一条绝顶聪明的狗呢？这本书就是围绕这样一条狗——巴克的生活展开的。离开温暖舒适的家，一顿痛打教会了他第一课：狗永远赢不过大头棒；拉雪橇的生活教会了他第二课：只有适者才能生存；与印地安人的决斗教会了他第三课：没有什么能战胜不了的！他在短时间内脱颖而出，打败斯皮茨，取而代之成为雪橇队的首领，远近驰名：他为挽救被困水中的主人桑顿，几次下水，不顾一切。

他向往着祖先充满野性的生活，可是又对主人充满着深深的眷恋，该何去何从？这时主人惨遭横祸，野狼的呼唤又在远方响起。最终，他成了野狼的首领，带领狼群歌唱富有生命力的歌。

看了这本书，最明显的感受是向往自由，向往自己喜欢的生活。像书中的主人公巴克，很眷恋充满野性的生活，但又舍不得主人桑顿，只好白天去森林里，晚上再回到主人身边。

很多人也像巴克那样，向往着这边，又眷恋着那边，实在是不知道要选择哪个，要放弃哪个。现在的很多家长都严格要求自己的孩子，都望子成龙，望女成凤，很少给孩子自由活动的时间。孩子现在还小，需要的是一片自由的天空。

同样，让我们给别人自由，也要爱护动物。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四

今年寒假我读了《野性的呼唤》这本书，《野性的呼唤》一书中讲述了一条叫做巴克的狗本是无忧无虑在法官身边，但有一天，一群人把它打晕带到了天气十分恶劣的北极做了雪橇犬，在弱肉强食的大自然中经历了各种磨难后，终于成了名副其实的犬王！

我十分敬佩巴克，他与其他狗并不一样，他懂得反抗，在红毛衣几次痛击后，他并没有屈服，反而是更加愤怒要去反抗，他活得也非常有尊严，因为他知道他不再是那只可以无忧无虑的家狗，而是真正去了另一个世界——大自然！在几次磨难中他终于懂得只有去拼搏只有去努力，才能活下来同时也要成为雪橇犬队的犬王，要不然面对他的只有冷落与歧视！要么称王，要么成亡！

这本书中也有感动与温暖，当巴克被新主人救后，他就如变了个模样，他的内心因受到大自然的影像所以内心冰冷无比，对生活也没有了任何兴趣，他只觉得只要活下去就已经可以了！但被新主人救后他的内心渐渐变得阳光起来，他的冰冷早已被新主人那灿烂如阳光般的爱感化了，他也为了主人可以牺牲自己的一切！直到主人死后他悲痛欲绝，又重新与他的狼伙伴走进了丛林开始了新的生活！

巴克，他是那么努力的活着也是那么懂得感激，我们又有什么理由不去努力感激呢？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五

一只小狗，巴克，原是主人的爱犬，却被不幸的命运曲卷到了雪地做雪橇狗，那儿的同伴很是残忍，争而不择手段。有一次，他差点被同伴咬死，躲过了关的方法是一野蛮。它是一只文明狗，最后却变成一只流氓狗。在狼群的呼唤下，它回到了大自然。

实在出乎意料之外，一只文明狗，就变成了。其实的生活离不开野蛮。“野蛮”二字，看似不雅，却蕴含着的意义。是很惊讶?感觉的生活总是文明的?你错了!举例说明如何:

假如你在丛林里忘带了食物，你不去捕捉猎物，这野蛮，它可以让你生存下来;当你被别人压在地上群打时，你不反抗，野蛮可以你的人格尊严。

生命是的，它有时对，有时错;它的道理，却又千奇百怪。人的生命离不开任何，更离不开可以在危急时刻保护你的，或是你最讨厌的一野蛮。《野性的呼唤》一书，它有恐怖画面，也有血腥画面，总的来说，它是野蛮的替身，是道理的替身。

人的生命离不开野蛮，野蛮，它使简单朴素的世界陷入一片;正是野蛮，人生滔滔不绝，生生不息。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六

看了这个故事，多么冷酷无情的人都会潸然泪下。它写了一只狼狗的故事，这只狼狗，叫布克。布克先后换过多个主人：法官、法兰夏、派劳特、哈尔、查尔斯、梅西子、宋顿。可布克最后只选了宋顿作自己真正的主人，为他赴汤蹈火，献出生命也在所不惜。为什么?正因法官把布克当作玩具，法兰夏等人更是把布克当奴隶对待，只有宋顿，把布克当作朋友!与它玩，与它说话，与它比赛跑步……当宋顿惨遭印第安人杀害时，布克十分悲愤，愤怒地扑向不知必他自己强大多少

倍的人，并咬死了数十个人。正应了那句老话：士为知己者死。

布克虽然是一只狗，但它是忠义还是实实在在地打动了我。

看看精忠报国的岳飞吧，他驰骋沙场，为国杀敌，忠心耿耿，立下不少战功。他还有着打进黄龙府，迎回二圣的雄心壮志，最让我感动的还是他在风波亭就义之前说的最后一句话：我岳飞以身许国，虽死无恨。

再看看同朝为官的奸臣秦桧吧。他外表看起来对宋高宗一片忠心，内心其实奸诈无比。他在金兀术帐下时呆了十几年，当年金兀术对他略施恩惠，秦桧便回国作了卧底。

秦桧见利忘忠、见利忘义，连一条狗都不如！相比之下，布克虽说是一只狗，却比秦桧——人还要懂得做人（对布克来说是做狗）的道理！

孟子曰：威武不能屈，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秦桧做到了么？还有，秦桧的做法算得上忠义吗？相反，岳飞便是我们的忠义典范！

此刻时代不一样了，可我们依然需要忠义这种传统美德，不是么？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七

准备考研的我，空闲之余去精读了杰克·伦敦的《野性的呼唤》。由于我的一位很喜爱的老师就是因为看了这本书而被鼓舞的考上了我曾经很梦想的厦门大学。带着好奇，我花了一个上午的时间看完了这本短篇小说，确实没有让我失望。

在杰克·伦敦写的这本书《野性的呼唤》中，描述的是一只狗的世界。这只狗叫巴克，是一只圣伯纳犬和苏格兰牧羊犬

的混血儿。首先，我喜欢它的名字，喜欢它首先给我的一种很高贵骄傲的气质，不同的是，巴克并非是神话中充满人类幻想的狗，也不是穿插在人类社会担任朋友角色的狗，而是以在北国雪地的生活、事迹震撼着读者心灵的狗。巴克从小生活在南方一个法官的家里，在那儿巴克享受着优裕的生活，它与法官的家人亲近，享受着比一般仆人还要好的待遇，可一切却因人类在北方找到一种黄色的金属而改变。

带有几分贵族气息的巴克遭受了第一次不礼貌的待遇，它被人拐走卖到一个穿红绒线衫家伙那儿。最初我从它身上看到了贵族气息给它带来的骄傲，勇敢与威武。但是随着一顿大棒的反复猛打，一次再次地打得它昏死过去。慢慢的这些殴打与暴力让巴克明白原始的本性渐渐露出尖角，让它学习到弱肉强食的原始统治法则，同时也让潜藏在巴克体内的野性渐渐苏醒。如果说大棒是一把钥匙，那么巴克的同伴则是教授这门课程的正文。巴克再次被人交易。它加入了一只拉雪橇的队伍，并从同伴中摸索到了许许多多的生存之道。它认识了朋友，面对着敌人，在它现在截然不同的生活当中，一切都是为了生存而展现出来的生存本能。它的朋友有它的同类，也有人类，而它所面临的危险也一样。若稍微有谢掉以轻心，很有可能巴克面对的就是死亡。

比如，狗派克教会它如何偷食以慰饥肠。其实巴克是不喜欢偷，为了能吃饱他是非偷不可。从狗比利那儿，巴克很快学会了如何在雪地里破冰汲水解渴等技巧。这里我要提到一只狗斯匹茨，因为从它身上，巴克“学”到了很多，让在朦胧中的巴克记起了原始的杀戮。斯匹茨是雪橇队里的排头狗，也就是领袖。它把巴克当成是潜在的对手，总是挑衅找茬，表面和善，实际凶残。起先，对于斯匹茨巴克总是处处忍让，尽量避免发生正面冲突。一方面他从中学习，另一方面体内的本能随着一次次的挑衅复活了。最终祖先们的咬啮、撕扯和豺狼式的突击在它身上活跃起来，把斯匹茨斗倒了。这是很高潮的一段情节，我认为它标志着巴克野性的完全展现，虽然未到复苏，但是在我面前的早已不是那有着贵族气息的

家犬了，而是为了自己命运而奋斗的动物。一旦野性苏醒，那来自森林深处的呼喊便时时诱惑着巴克，那是一种凄凉怪诞、叫人毛骨悚然的调子，可巴克却很高兴跟着一起嚎。原始动物的强悍习性在它身上越发强烈，在一次捕猎中，巴克尝到了那种嗜血的欲望和因杀戮而获得的快乐。

人类社会存在着竞争和人类具有的向上的精神就是一种古老的野性的体现吧。野性，是它带来了征服万物的欲望与野蛮。就像巴克一样，当所有的事实都在告诉它世界上只有征服者和被征服者时，来自本性深处的不屈的斗志被唤醒，因为它知道这一切就是生命的价值。

当巴克最后一个主人约翰死的时候，他仰望苍天，发出长长的嗥叫。这嗥叫是伤感的，是忠诚的，是震撼人心的。巴克对约翰浓浓的爱意正是野性的另一种表达方式。这里是我非常为之震撼的情节，当成为了狼之首领的巴克依然回到约翰死的地方时，我看到了这古老的忠诚，我感受到了人与动物之间的纯真的感情，我意识到了人与自然的和谐。

巴克是有狡猾，也有忠诚；它带来野蛮，也带了了友情。而这野性与友情的交会时最值得我们读者去深思的，从养尊处优的家犬到野性狂傲的狼狗，一条从文明世界进入野蛮世界的狗，是它向我们展示了所谓的文明世界里其实是多么野蛮与复杂甚至是肮脏，也是它向我们展示了野蛮世界里其实是充满规则与尊重甚至是文明的因素。多么矛盾而又复杂的寓意。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八

我最喜爱看野性的呼唤这本书了，几乎每一天我都要津津有味地看上几页。

故事发生在一八九七年的淘金时代。因为北方有很多金矿，所以人们要生活在那种寒冷的地方，但靠人们自我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还需要许多肌肉发达的狗来干活。这样以来很

多人打起了狗的主意，开始偷狗。骗狗，然后把贴合条件的狗卖给北方的淘金者。主人公‘巴克’就是那个时代里一条倒霉的狗。它这以年正好四岁，出身高贵，在米勒法官家里过着安逸的生活。在法官家里还有一个叫曼纽的人，他是花匠的帮手，同时也是一个屡教不改的赌徒。最近他又输了个精光，十分沮丧。为了再找些钱来用，他打起了巴克的主意。曼纽在法官和孩子都不在家的一个晚上，把巴克偷走卖给了淘金者。巴克被卖给淘金者之后，一向为那些人拉雪橇，吃了很多苦，直到它遇到了它另一个主人桑顿。桑顿对巴克可好了，喂它吃好的食物，把巴克当成最好的朋友。可是之后桑顿被印第安人害死了，巴克十分悲痛，他愤怒的替桑顿报了仇。报仇后他回到了森林，经过自我的努力，成为了狼的首领，可是它总是会朝着主人以往住过的方向长啸几声，以此来纪念那个对它很好的桑顿。

读了这篇文章，我明白了动物是人类的好朋友，我们要爱护动物。同时我也明白了任何成功都是要付出努力的，“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像巴克也是经过许多磨难才成为狼的首领，我也要学习那种百折不挠，勇往直前的精神，长大后成为一个对社会有贡献的人。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九

《洋葱头历险记》讲了洋葱头的奋斗历险记，也是洋葱头的成长史。老洋葱头因得罪了柠檬王，被抓进了大牢。洋葱头一家因此分开。探监时爸爸对洋葱头一再重复让洋葱头去外面学习，于是洋葱头含着泪离开了家。因他要救出爸爸，所以他要学很多东西。洋葱头不怕危险，三番五次的冒险去救朋友，并想方设法的去帮助他们，赢得了大家的喜爱。他自己也变的越来越聪明。最终他救出了爸爸。

看完这本，我觉得，如果我们遇到困难，不能光等着别人来帮你解决，而应该冷静的根据实际情况，乐观的面对事实，对胜利充满希望，动脑筋想办法克服区困难。当朋友有困难

时，我们更要伸出援助之手，和他们一起面对，一起克服。

“有付出就有收获”，所以我要学习洋葱头不怕困难，永不退缩的精神，即使困难再大，磨难再多，也要努力，因为胜利永远属于正直勇敢的人！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十

最近我读了一本书，是著名作家杰克·伦敦的作品，叫《野性的呼唤》。

这本书主要讲的是小狗巴克，它生长在南方的庄园里，过惯了悠然。舒适的生活，养成了温顺。文雅的性格。然而有一天，巴克被园丁拐骗卖给了狗贩子，带到了遥远的北方。在那里，它成了一只雪橇狗，勤勤恳恳的雪橇狗，稍犯些错误，鞭子就抽打在巴克身上。在残酷的环境中，为了活命，它咬死了狗群的首领，取而代之。

巴克很聪明，怎样拉好雪橇，怎样战胜寒冷，对它来说很简单。它在极地中遇到过五个主人，最后一个叫约翰·桑顿的人，他救了巴克，而且对巴克十分关心，可不幸的是桑顿在一次淘金时被印第安人杀害，这使巴克与人的最后一根纽带被打断了。从此，巴克对人没有了信任，它决定加入狼群，回归大自然。

读完这本书，我感受到了巴克那坚强不屈的意志力，即使皮开肉绽，也不愿意屈服。我们作为人类，一定要做得更好。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十一

一个震撼人心的故事。

无关乎人性，却高于人性。当生命面对生存与否的抉择，道德，正义，仁慈都不再是需要考虑的因素。

人类从种族外的角度去重新理解生命，理解生存，理解忠诚与背叛。

如何完成从文明到野蛮的改变，如何从懦弱变得强悍，如何激发自己的潜力，如何从失败中学习，如何从弱者变成强者。这一切你都可以从这本书中得到答案。

本书的作者用一种血淋淋却写实的'手法，毫不含蓄向读者揭开了自然温和面纱背后的残酷。生存的残酷。在让读者震撼的同时，也发人深省。

阅读并思考，动物能告诉我们的还有很多。

读完这本书，学会敬畏生命，学会膜拜顽强。

## 野性的呼唤小学生读后感篇十二

最近我读了一本书，是著名作家杰克·伦敦的作品，叫《野性的呼唤》。

这本书主要讲的是小狗巴克，它生长在南方的'庄园里，过惯了悠然、舒适的生活，养成了温顺、文雅的性格。然而有一天，巴克被园丁拐骗卖给了狗贩子，带到了遥远的北方。在那里，它成了一只雪橇狗，勤勤恳恳的雪橇狗，稍犯些错误，鞭子就抽打在巴克身上。在残酷的环境中，为了活命，它咬死了狗群的首领，取而代之。

巴克很聪明，怎样拉好雪橇，怎样战胜寒冷，对它来说很简单。它在极地中遇到过五个主人，最后一个叫约翰·桑顿的人，他救了巴克，而且对巴克十分关心，可不幸的是桑顿在一次淘金时被印第安人杀害，这使巴克与人的最后一根纽带被打断了。从此，巴克对人没有了信任，它决定加入狼群，回归大自然。

读完这本书，我感受到了巴克那坚强不屈的意志力，即使皮开肉绽，也不愿意屈服。我们作为人类，一定要做得更好。